

# 苍南县水利局文件



苍水字〔2021〕78号

## 苍南县水利局关于印发苍南县沿浦海塘 加固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令第712号）、《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63号）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 223-2008）等有关规定，2021年6月2日，苍南县水利局组织召开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竣工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验收委员会成员在检查了工程现场，观看了工程建设声像资料，听取了相关工作报告和审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简称《鉴定书》）。

建设单位已根据会议意见补充完善了相关资料，现将《鉴定书》印发给你们，请有关单位认真落实《鉴定书》提出的要求，运行管理单位切实加强管理，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 附件：1.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2.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签字表



#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

## 鉴 定 书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日

# 前言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令第712号）、《水利工程建设项  
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浙江省政府投资项  
目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63号）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  
程》（SL 223-2008）等有关规定执行。2021年6月2日，苍南县水  
利局组织召开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苍南  
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温州市生态环境局苍南分局、县档案  
局、沿浦镇人民政府及工程各参建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苍南县  
沿浦海塘加固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验收委员会检查  
了工程现场，观看了工程建设声像资料，听取和查阅了建设、设计、  
施工、监理、运行管理等单位的工作报告以及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  
报告，查阅了有关工程建设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本验收鉴定书。

## 一、工程设计与完成情况

###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

工程位置：工程位于苍南县最南端的沿浦港湾内，海塘自沿浦  
镇斗门头村联盟水闸至沿浦镇下在村下在水闸，沿线经7个村。

### （二）工程主要任务和作用

本工程主要任务为加高加固原有沿浦海塘堤线4653.5m，加固岭  
尾新闻，加固涵闸8座，拆除重建涵闸2座。提高其防洪标准至50

年一遇，共保护农、盐田 2.5 万亩，人口 10 万，同时为当地人民正常生产、生活提供有力保障。

### **（三）工程设计主要内容**

#### **1. 工程立项、设计文批复件**

2013 年 6 月 28 日，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苍发改投〔2013〕72 号）对立项进行了批复。

2013 年 8 月 26 日，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苍发改投〔2013〕92 号）对可行性研究进行了批复。

2013 年 10 月 9 日，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苍发改投〔2013〕108 号）对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2016 年 12 月 30 日，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设计变更批复的函》（苍发改投〔2016〕78 号）对初步设计变更进行了批复。

#### **2. 设计标准、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工程主要建筑物标准堤、交叉建筑物等级别为 3 级，标准堤挡潮标准为 50 年一遇高潮位遭遇 50 年一遇的风浪，水闸、涵闸的设计防潮标准为 50 年一遇，排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工程规模为加固堤线沿老堤线布置，自下在村至斗门村全线加固总长度为 4653.5m。

堤防加固：桩号 K0+000-K2+160：一级平台高为 3.3m（包含预

留沉降 30cm)，二级平台为 2.5m（包含预留沉降 30cm）；桩号 K2+160-K3+483.5：一级平台高程为 3.3m（包含预留沉降 30cm），二级平台高程为 2.9m（包含预留沉降 30cm）；桩号 K3+533.5~K4+653.5：一级平台高程为 3.1m（包含预留沉降 30cm），二级平台高程 2.7m（包含 30cm 预留沉降）。

堤顶高程：防浪墙顶高程为 7.7m（桩号 K0+000-K2+200，包含预留沉降 20cm）；7.0m（桩号 K2+200-K3+483.5，包含预留沉降 20cm）；7.6m（桩号 K3+533.5-K4+653.5，包含预留沉降 20cm）。

涵闸加固及岭尾新闻加固：岭尾新闻上游原护坦浇筑长度 16m；更换原有钢楼梯，采用两级平台；更换岭尾新闻机电设备；涵闸基础为 L=6m 松木桩@50cm 梅花形布置，采用铸铁闸门；加固总长度 40.38m。

纳潮闸工程：纳潮闸三箱涵内孔尺寸为 2.5m\*2.5m，C30 钢筋混凝土结构；纳潮闸五箱涵内孔尺寸为 2.5m\*1.5m，C30 钢筋混凝土结构。

海塘监测工程：渗压计 8 支，地表沉降板 25 块，测斜孔 2 孔，沉降点 276 点。

### **3. 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工期**

主要建设内容为加高加固原有沿浦海塘堤线 4653.5m，加高加固岭尾新闻，拆除重建加固涵闸 8 座，拆除重建涵闸 2 座。工程等级为 III 等。

本工程批复建设工期为 18 个月。

#### 4. 工程投资及投资来源

工程调整后概算投资为 9983.3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省财政资金、苍南县财政资金。

##### (四) 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项目法人：苍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浙江省水利水电建筑监理有限公司

(原浙江省水利水电建筑监理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省钱塘江管理局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广东西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原广东西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 1 标）

杭州萧山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 2 标）

##### (五) 工程施工过程

###### 1. 合同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序号	主要工程名称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1	施工 1 标	2014 年 8 月 1 日	2016 年 4 月 2 日
2	施工 2 标	2014 年 8 月 12 日	2016 年 1 月 26 日

###### 2. 重大设计变更

2016 年 12 月 30 日，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设计变更批复的函》（苍发改投〔2016〕78 号）对初步设计变更进行了批复。概算由原来的 8300.58 万元变更为 9983.35

万元。

### **3. 重大技术问题及处理**

无。

#### **(六)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该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规模、标准和建设内容完成。完成的主要工程量如下：土方开挖 3.97 万 m<sup>3</sup>，石渣填筑 11.1 万 m<sup>3</sup>，抛石填筑 16.67 万 m<sup>3</sup>，混凝土 4.9 万 m<sup>3</sup>，钢筋 198.43t，松木桩 10173 根，干砌块石 5612.95m<sup>3</sup>，土工布 98379m<sup>2</sup>，土工膜 34451m<sup>2</sup>。

#### **(七) 征地补偿及拆迁**

本工程不涉及拆迁工作，征地政策处理费用为 152.4436 万元。本工程政策处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 **(八) 水土保持设施**

2020 年 12 月 10 日，苍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取得通过。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相关要求，并落实相关措施。

#### **(九) 环境保护工程**

2020 年 12 月 30 日，苍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了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通过。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已按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落实相关措施。

## **二、 工程验收及鉴定情况**



### (一) 单位工程验收

序号	合同(单位)工程名称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完工验收时间
1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 I 标段	2014 年 8 月 1 日	2016 年 4 月 2 日	2017 年 1 月 10 日
2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 II 标段	2014 年 8 月 12 日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7 年 1 月 10 日

### (二) 阶段验收

无。

### (三) 专项验收

#### 1、环保专项验收

2020 年 12 月 30 日，苍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了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意见为：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各项规定。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在设计和施工阶段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工程建设总体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并于 2021 年 1 月在苍南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

#### 2、水保专项验收

2020 年 12 月 10 日，苍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组织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验收结论为：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手

续完备，资料齐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要求，质量合格，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营期的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同意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并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苍南县水利局报备。

### 3、档案专项验收

2021 年 5 月 31 日，苍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苍南县水利局组织召开了沿浦海塘加固工程档案验收会议。参会单位有苍南县档案馆、苍南县水利局、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验收专家组在听取汇报、现场提问的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范 DA/T 28—2018》、《水利工程项目档案管理办法》及《科技档案案卷构成的一般要求》等有关项目档案规定要求，对项目档案的完整性、准确性、系统性进行实地检查。经验收专家组综合评议，同意该项目档案通过专项验收。

### （四）竣工验收技术鉴定

无。

### 三、历次验收及相关鉴定提出的主要问题的处理情况

无。

### 四、工程质量

#### （一）工程质量监督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分 2 个单位工程、14 个分部工程，由

苍南县水利建设管理中心（原苍南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负责质量监督。

## （二）工程项目划分

项目法人组织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进行了工程项目划分并上报了项目划分方案。苍南县水利建设管理中心以“苍水监督〔2014〕70号”文对该工程项目划分予以确认。本工程共划分为2个单位工程，14个分部工程，其中主要分部工程6个。

## （三）工程质量抽检

工程按规定开展了施工单位自检、监理平行抽检、项目法人第三方检测。施工单位按照要求委托了相应水利资质的检测单位，对原材料、中间产品等相关质量指标进行了检测，检测项目与频次满足规范要求；监理单位按照要求委托了检测单位，对原材料、中间产品进行平行抽检，检测项目和频次满足规范要求；项目法人委托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检验站进行质量检测，检测结果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 （四）工程质量核定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所含2个单位工程质量全部优良；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单位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工程施工期及试运行期，单位工程观测资料分析结果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的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工程项目质量等级为优良。

# 五、概算执行情况

## （一）投资计划下达及资金到位

工程调整后概算总投资 9983.35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1 日，累计到位资金 992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250 万元，省级资金 1750 万元，县财政资金 5926 万元。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正在编制中。

### **(二) 投资完成及交付资产**

截止 2021 年 6 月 1 日，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9926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8386.9876 万元，政策处理 152.4436 万元、其他费用 1386.5688 万元。交付资产待财政批复后确定。

### **(三) 征地拆迁及拆迁安置资金**

该工程不涉及拆迁；征地补偿费为 152.4436 万元。

### **(四) 结余资金**

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9926 万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1 日，工程累计实际到位资金 9926 万元。

### **(五) 预计未完工程投资及预留费用**

无

### **(六) 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及财务决算审计**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正在编制。

## **六、工程尾工安排**

本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成，无工程尾工安排。

## **七、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 **(一) 管理机构、人员和经费情况**

运行管理机构为苍南县马站水利管理所。马站水利管理所为全额拨款公益事业单位，运管人员及管护经费已落实。

## **(二) 工程移交**

2017年2月，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已移交给马站水利管理所初期运行管理，竣工验收后正式移交。

## **八、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 **(一) 初期运行管理**

工程2017年完工验收投入初期运行以来，管理单位严格按照工程运行管理规程，对工程进行巡视检查，坚持正常的工程观测，保证了工程安全运行，正常发挥了经济效益。工程完工至今，通过观测资料的对比分析，工程一切正常，未发现质量问题，达到设计标准，满足工程的正常运行要求。

### **(二) 初期运行效益**

工程落成后提高其海塘防洪标准至50年一遇，保护农、盐田2.5万亩，人口10万，同时为当地人民正常生产、生活提供有力保障，促进苍南县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投入初期运行后，经历了“利奇马”等台风的考验，各建筑物运行正常，充分发挥了工程的防洪排涝作用，确保了海塘内的防洪安全，最大程度地保护了人民群众的利益。

### **(三) 运行初期监测资料分析**

结合施工期的观测情况，以及运行初期的观测成果分析，实测高程均满足设计要求，结构物已趋于稳定。

## **九、竣工技术预验收**

无。

## 十、意见和建议

加强堤防、涵闸日常检查和观测，发现问题及时处置，确保工程运行正常。

## 十一、结论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已按批准的建设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合格；财务管理规范；投资控制基本合理；工程建设管理规范；竣工验收资料齐全，各专项验收已通过；竣工财务决算报告正在编制，运行管理单位和人员已明确，管理养护经费已落实；工程初期运行正常，社会经济效益显著。

竣工验收委员会同意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 十二、保留意见

无。

## 十三、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附表）

# 苍南县沿浦海塘加固工程 竣工验收委员会签字表

2021年6月2日

验收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主任委员	陈宗炆	苍南县水利局	局长	陈宗炆
副主任委员	林青峰	苍南县发改局	党委委员	林青峰
副主任委员	殷传和	苍南县水利局	副局长	殷传和
委员	刘维钱	苍南县财政局	科长	刘维钱
委员	施如意	苍南县审计局	副主任	
委员	卢伟旺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 苍南分局	科长	卢伟旺
委员	蔡陈杰	苍南县档案局	主任	蔡陈杰
委员	林峰	沿浦镇人民政府	主任	林峰
委员	郭显顶	苍南县水利局	工程师	郭显顶
委员	赖丁全	苍南县水利局	工程师	赖丁全
委员	陈宝区	苍南县水政监察大队		陈宝区
委员	朱培	苍南县水利建设管理 中心	工程师	朱培
委员	黄军	苍南县马站水利管理 所		黄军

